

上海大汉三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增持公司股票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大汉三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发布公告：公司董事曾斯生先生、董事胡玉龙先生自2017年8月17日起，拟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则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曾斯生拟增持金额不少于人民币1,000,000.00元；胡玉龙拟增持金额不少于人民币2,000,000.00元。

近日，公司接到董事曾斯生先生、董事胡玉龙先生通知，截止2018年1月31日，曾斯生先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金额为人民币1,391,100.00元，已完成全部承诺；胡玉龙先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金额为人民币1,422,100.00元，已完成部分承诺。

本次增持是曾斯生先生、胡玉龙先生基于公司股票在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判断以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信心所做出的决定。公司董事曾斯生先生、胡玉龙先生通过对市场和公司的了解，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充满信心，认为公司未来将有良好的可持续发展。目前，

公司运转良好、各项业务进展顺利，公司管理层将坚持为提高公司经营业绩勤勉尽职，为投资者持续创造价值，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对增持股份办理限售登记，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大汉三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2月01日